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2021年7月5日上午10時

地點：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327號2樓

出席股數：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共計716,844,175股，出席具表決權總股數為419,544,198股，出席比率為58.52%。

列席：

呂理堅：本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秀明會計師

董事會成員出席名單：

董事長黃國龍

獨立董事黃文鴻(兼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主席：黃國龍

記錄：呂理堅

壹、宣佈開會：主席宣佈到會股東及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已足本公司章程所規定出席規定，並宣布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2020年度營業報告

(股東已洽悉)

二、審計委員會2020年度決算表冊之審查報告

(股東已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普通決議)(董事會提)

案由：2020年度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敬請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202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秀明會計師及翁雅玲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二、本公司2020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一及附件三。

三、以上，敬請承認。

普通決議：本案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投票結果如下表，本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419,544,198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18,701,095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46,019,051 權)	99.79%
反對權數：335,178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35,178 權)	0.07%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507,925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47,925 權)	0.14%

第二案（普通決議）（董事會提）

案由：2020 年度虧損撥補案，敬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董事會擬具 2020 年度虧損撥補表如下所列。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金 額
2019.12.31 未分配盈餘	102,463,837
加：2020 年度淨損	(404,820,639)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653,250
撥補前待彌補虧損	(301,703,552)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301,703,552
待彌補虧損	0

董事長：黃國龍



經理人：黃國龍



會計主管：高銘聰



二、擬提案以新臺幣 301,703,552 元之資本公積彌補新臺幣 301,703,552 元之累積虧損，彌補後之待彌補虧損為新臺幣零元。

三、以上，敬請 承認。

普通決議：本案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投票結果如下表，本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419,544,198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18,458,110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45,776,066 權)	99.74%
反對權數：566,235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566,235 權)	0.13%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519,853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59,853 權)	0.13%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普通決議）（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 議決。

說明：

- 一、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8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000014461 號函，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相關條文。
- 二、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四，提請 議決。

普通決議：本案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投票結果如下表，本案表決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419,544,198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18,675,512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45,993,468 權)	99.79%
反對權數：353,200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53,200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515,486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55,486 權)	0.13%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

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為準。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20 年全球經歷了新冠肺炎的大流行，人類健康及公共衛生的管理均面臨嚴峻的考驗；同時，快速感染並大規模流行的疾病也再度引起各國高度的警惕。太景雖然不是從事疫苗或直接對抗此病毒的研發公司，但公司依然秉持抗感染領域新藥開發的核心技術，繼續推動目前在研發中及已上市產品更廣、更深的商業合作範疇，以期讓這些新藥儘早加入對抗感染性流行疾病的行列，同時也為全體股東創造最大效益。藉由本次股東會，在此向各位股東報告 2020 年度營運情況如下：

一、2020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2020 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23,422 仟元，合併其他綜合損益後虧損 387,462 仟元，每股虧損 0.56 元。虧損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續投入研發；其中研發費用 249,439 仟元，佔總營業費用 76%，業外損益中分攤伏拉瑞韋(TG-2349)與東陽光合資公司的損失(非現金損失)為 113,042 仟元。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公司除了持續的研發投資，另一方面也積極尋找商業化的機會。而新藥研發的商業化並不表示一定要拿到藥證時才能實現，研發的過程每一階段都有他的商業價值，所以階段性的引進策略夥伴並共同開發往往能達到更大的效益。

以下是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0,314	23,422
	營業費用	289,843	326,705
	營業外收(支)	(13,042)	(99,555)
	本期綜合損益	(306,037)	(387,462)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27.72%)	(53.88%)
	權益報酬率	(30.99%)	(64.39%)
	純益率	(1,455.60%)	(1,728.32%)
	每股盈餘	(0.41)	(0.56)

(三)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2020 年度重要藥物研發進度及成果詳列如下：

1. 抗感染新藥奈諾沙星

- (1) 抗生素新藥奈諾沙星靜脈輸液申請中國大陸上市許可一案，已完成所有臨床、GMP 等技術以及行政程序，申請案件已送交 NMPA 進行 NDA 前的行政審核與核發批件。

- (2) 2020年9月30日與Luminarie Canada簽署合作協議，授權加、紐、澳地區，延伸至美國市場。
- (3) 2020年10月7日太捷信靜脈輸液(奈諾沙星)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核准新藥查驗登記審核(NDA)。
2. 目前公司正全力發展抗流感病毒新藥，中國大陸於2020年12月19日核准進入第二期人體臨床試驗；且於2020年11月19日向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申請第二期臨床試驗。
3. 抗C型肝炎新藥TG-2349 (Furaprevir, 伏拉瑞韋)
 - (1) 抗C肝病毒新藥「伏拉瑞韋(TG-2349)」獲美國專利局核准製劑專利，專利保護期至2037年5月，伏拉瑞韋擁有之全球專利保護共達99件。
 - (2) 抗C肝病毒新藥「伏拉瑞韋(TG-2349)」劑量遞增的一期臨床試驗研究於2018年北京舉辦的亞太肝臟醫學會議(APASL)中榮獲主辦單位頒發二等獎。試驗成果顯示，單次及多次服用伏拉瑞韋在中國健康受試者中皆達良好安全性及耐受性，且支持每天只需服用一次。
 - (3) 太景TG-2349與東陽光藥兩藥聯用組合三期臨床已進入質控階段。
4. 布利沙福
已於2020年11月9日與韓國GPCR公司簽署布利沙福、太捷信合作協議。
5. 在其他抗感染領域新藥開發方面
抗感染領域HBV新藥方面，已挑出繼續開發的TG-5000候選藥物，正進行IND相關試驗規劃中。

二、2021年度營業計畫

本公司2021年度主要的營運方針及策略為

- (一) 流感新藥TG-1000已展開中美雙報下的二期臨床試驗，預計於30家臨床試驗中心執行試驗，目前已陸續啟動10多家中心，準備進行收案。
海外授權部分，太景今年以來已與數十家海外藥廠接觸及洽談，在中國大陸部分即有超過30家百大藥企表達高度合作意願，其中包含多家前十大藥企，目前篩選出了最適合的數家藥企，正在進行合作模式的深度溝通。
- (二) 太捷信注射劑型已進入中國大陸NDA最後審查，只待發證。加上原已被列入醫保目錄的口服膠囊，太捷信將可加速進入銷售高原期。
- (三) 抗C型肝炎藥物合資公司，「東莞東陽光太景公司」的伏拉瑞韋與依米他韋兩藥聯用組合，已進入質控階段，後續遞交NDA。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以研發為根基，在各個階段尋求商業化的機會，藉此引入合作夥伴的資源，並共享研發成果。
- (二) 以台灣為研發中心，加上太景北京建立的大陸營運平台，致力於推展大中華區的營運模式。
- (三) 透過持續推廣授權區域，將營運模式拓展至全球。
- (四) 藉由過往豐富的抗感染藥物開發經驗，為未來新產品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20年新冠病毒(COVID-19)肆虐全球，面對這樣爆發性傳染病，許多全球大藥廠均積極投入各種新疫苗的開發；而當地政府也加快疫苗在臨床及上市條件上的審查，以期在最短期間內控制疫期。這樣的氛圍對未來新藥開發過程是有利的，但這能不能促使先進國家對新藥開發審查過程相關法令的修改，還得再進一步觀察。

另一方面，各國推出的防疫措施不但降低了新冠肺炎的傳播，同時也有效防止其他季節性流行病的傳染速度，例如流感及腸病毒。這種現象也會對其他類別藥品市場的需求帶來一定程度的衝擊。

綜合上述，面對未來太景會有很多的機會及挑戰。而我從兩年前就任以來，便一直不斷對外尋找任何可能的商業合作機會及模式。這些合作模式待未來有了具體的成果之後，我將會依相關規定透過各種途徑向各位作較詳細的說明。最後感謝各位股東堅定的支持，並祝大家平安喜樂。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國龍



(附件二)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虧損撥補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許秀明會計師及翁雅玲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案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四條及本公司章程第一一八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文鴻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日

(附件三)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太景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景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太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太景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太景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新藥授權協議收入認列評估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如會計政策所述，太景集團新藥授權協議產生之收入包含授權金收入及銷售權利金收入，由於各不同授權協議所含履約義務之辨認及滿足方式皆有不同，且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使得新藥授權協議產生之收入認列複雜程度較高，因此本會計師將相關授權協議產生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及結果說明如下：

1. 複核已簽訂之新藥授權協議，是否依公司相關內部控制規定進行核准，並執行控制測試。
2. 自全年度授權金收入及銷售權利金收入選取樣本，測試相關收入認列是否依照公司會計政策辦理，執行程序說明如下：
 - (1) 取得已簽訂之合約並確認收入認列金額及時點是否正確；
 - (2) 核對收款情形以作為收現性之證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太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太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太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太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太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太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太景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秀 明



許秀明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4 日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0,853	11	\$ 136,25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72,704	13	66,511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197,220	35	449,822	47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十八)	7,308	1	1,767	-
1200	其他應收款	1,066	-	5,625	1
130X	存 貨(附註四及十一)	14,652	3	7,524	1
1424	留抵稅額	27,577	5	27,866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216	2	8,45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91,596	70	703,823	7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52,892	10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32,963	6	133,820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25,691	5	29,018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6,778	3	35,813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0,362	5	33,935	4
1920	存出保證金	6,163	1	6,14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3,55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4,849	30	242,284	26
1XXX	資 產 總 計	\$ 556,445	100	\$ 946,10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	-	\$ 30,000	3
2133	預收收入—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4,410	8	176	-
2200	其他應付款	32,518	6	33,73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	-	5,28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7,122	3	19,07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55	-	1,04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4,905	17	89,314	10
	非流動負債				
2527	預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790	-	9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	-	17,12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8,569	4	23,522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359	4	41,610	4
2XXX	負債總計	114,264	21	130,924	1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20,910	3	20,910	2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660,635	119	660,595	70
3260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1,782	7	41,782	4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4,503	3	83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716,920	129	702,460	74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95	-	1,495	-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301,703)	(54)	102,463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00,208)	(54)	103,958	11
3410	其他權益	4,559	1	(12,145)	(1)
3XXX	權益總計	442,181	79	815,183	8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56,445	100	\$ 946,1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龍



經理人：黃國龍



會計主管：高銘聰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十八及二六）	\$ 23,422	100	\$ 20,3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一）	<u>4,036</u>	<u>17</u>	<u>7,604</u>	<u>38</u>
5900	營業毛利	<u>19,386</u>	<u>83</u>	<u>12,710</u>	<u>6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一）				
6200	管理費用	(77,266)	(330)	(66,286)	(32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9,439)	(1,065)	(223,557)	(1,10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26,705)	(1,395)	(289,843)	(1,427)
6900	營業淨損	(307,319)	(1,312)	(277,133)	(1,3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	-	154,905	763
7050	財務成本	(601)	(3)	(1,030)	(5)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附註十三）	(113,042)	(483)	(133,964)	(660)
7100	利息收入	3,501	15	8,623	42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427	2	(2,110)	(10)
7590	什項支出	-	-	(1,015)	(5)
76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3,077	56	(38,451)	(189)
767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六）	(2,922)	(12)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99,555)	(425)	(13,042)	(64)
7900	稅前淨損	(406,874)	(1,737)	(290,175)	(1,429)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2,055</u>	<u>9</u>	(5,510)	(2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損	<u>(\$ 404,819)</u>	<u>(1,728)</u>	<u>(\$ 295,685)</u>	<u>(1,456)</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十三及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53	3	(2,556)	(13)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17,213	73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694)	(54)	31,228	154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12,185</u>	<u>52</u>	<u>(39,024)</u>	<u>(19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u>17,357</u>	<u>74</u>	<u>(10,352)</u>	<u>(5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失總額	<u>(\$ 387,462)</u>	<u>(1,654)</u>	<u>(\$ 306,037)</u>	<u>(1,507)</u>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04,819)	(1,728)	(\$ 295,685)	(1,456)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404,819)</u>	<u>(1,728)</u>	<u>(\$ 295,685)</u>	<u>(1,456)</u>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87,462)	(1,654)	(\$ 306,037)	(1,507)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387,462)</u>	<u>(1,654)</u>	<u>(\$ 306,037)</u>	<u>(1,507)</u>
	每股虧損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0.56)</u>		<u>(\$ 0.4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龍



經理人：黃國龍



會計主管：高銘聰



太景醫藥研新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十) 數	金額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四及二十)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附註二十)	其他權益 (附註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A1	716,760	\$ 20,908	\$ 1,495	\$ 400,704	\$ 400,704	\$ -	(\$ 4,349)	\$ 1,093,344
C7	-	-	-	-	-	-	-	26,742
K1	80	2	-	-	-	-	-	1,134
D1	-	-	-	(295,685)	(295,685)	-	-	(295,685)
D3	-	-	-	(2,556)	(2,556)	-	(7,796)	(10,352)
D5	-	-	-	(298,241)	(298,241)	-	(7,796)	(306,037)
Z1	716,840	20,910	1,495	102,463	102,463	-	(12,145)	815,183
K1	4	-	-	-	-	-	-	18
N1	-	-	-	-	-	-	-	14,442
D1	-	-	-	(404,819)	(404,819)	-	-	(404,819)
D3	-	-	-	653	653	17,213	(509)	17,357
D5	-	-	-	(404,166)	(404,166)	17,213	(509)	(387,462)
Z1	716,844	20,910	1,495	301,703	301,703	17,213	(12,654)	442,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龍



經理人：黃國龍



會計主管：高銘聰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406,874)	(\$ 290,17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831	30,012
A20200	攤銷費用	3,599	4,30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427)	2,110
A20900	財務成本	601	1,030
A21200	利息收入	(3,501)	(8,62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442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113,042	133,96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54,001)
A2370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2,922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2,756)	33,4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766)	(47,493)
A31150	應收帳款	(5,442)	33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841	(2,275)
A31200	存 貨	(7,128)	3,156
A31230	留抵稅額	289	(2,77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36)	(7,35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94)	(31,595)
A32210	預收收入	44,058	(31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9)	16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300)	(6,4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225)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2,098)	(342,52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679)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836)	(649,47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8,276	810,526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價款	-	154,00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62)	(3,86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000
B04500	無形資產增加	(2,948)	(1,19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535	1,16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205	9,04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6,096</u>	<u>322,20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0,000)	3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9,068)	(20,974)
C04800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18	1,13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01)	(1,0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9,651)</u>	<u>9,13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50</u>	<u>(65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75,403)	(11,84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6,256</u>	<u>148,10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0,853</u>	<u>\$ 136,2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龍



經理人：黃國龍



會計主管：高銘聰



(附件四)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TaiGen Biopharmaceuticals Holdings Limited)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對照表**

條次 Item No	提議修訂版本 New version proposed to Members	現行版本 Current version	說明 Explanations
第二條之一	於符合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前提下，下列議案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以下略)	於符合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前提下，下列議案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u>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召集通知內：</u> (以下略)	配合中華民國 110 年 01 月 28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000014461 號函辦理
第八條	1.(略) 2.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法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 <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之過半數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u>	同上 1.(略) 2.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之過半數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同上
第十五條	1.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則及本章程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1.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則及本章程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同上